

声 明

除因本次评级事项本评级机构与锦州市商业银行（发行人）构成委托关系外，本机构及机构评估人员与锦州市商业银行（发行人）不存在任何影响评级行为独立、客观、公正的关联关系。本机构及评估人员履行了实地调查和诚信义务，有充分理由保证所出具的评级报告遵循了真实、客观、公正的原则。本次信用评级结论是本机构依据合理的内部信用评级标准和程序做出的独立判断，未因锦州市商业银行（发行人）和其他任何组织或个人的不当影响改变评级意见。本次信用评级报告仅用于相关决策参考，并不构成对投资者买卖或持有的建议，投资者据此做出的任何决策，本机构概不负责。本次评级结论有效期为本期次级债券的存续期，本机构将对本期次级债券进行定期和不定期跟踪评级。

联合资信评估有限公司

二零零七年五月十一日



信用等级公告

联合[2007]161号

联合资信评估有限公司通过对锦州市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07年5亿元次级债券的信用状况进行综合分析和评估,确定

2007年锦州市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次级债券的信用等级为 A⁻

特此公告。

联合资信评估有限公司
二零零七年五月十一日



2007 年锦州市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5 亿元次级债券信用评级分析报告

评级结果 A⁻

债券品种 10 年期固定利率债券

发行规模 人民币 5 亿元

评估时间 2007 年 5 月 11 日

主要数据:

项 目	2004 年	2005 年	2006 年
总资产(亿元)	122.98	166.73	219.27
所有者权益(亿元)	3.39	5.91	8.75
营业收入(亿元)	6.13	10.22	14.43
净利润(亿元)	0.31	0.34	0.51
平均总资产收益率(%)	0.28	0.23	0.26
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0.98	7.26	6.98
专项准备金覆盖率(%)	5.40	19.59	53.38
不良贷款率(%)	7.83	8.43	4.84
资本充足率(%)	3.05	4.17	6.03
核心资本充足率(%)	2.21	3.69	5.63
成本收入比(%)	60.79	50.72	47.18
人民币流动性比例(%)	56.20	64.50	59.10
存贷比(%)	69.82	57.81	56.54

分析员

潘 军 杨 杰 罗伟成

TEL: (010)85679696

FAX: (010)85679228

地址

北京市朝阳区建国门外大街甲 6 号中环世贸中心
D 座 7 层(100022)E-mail: lianhe@lianheratings.com.cn<http://www.lianheratings.com.cn>

评级观点

锦州市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锦州市商业银行”或“公司”)是一家区域性股份制城市商业银行。锦州市商业银行所处锦州地区经济发展良好。其主营业务为存贷款业务,在当地具有较强的市场竞争力。近年来,锦州市商业银行的资产和资本规模不断扩大,盈利能力逐步提高,并保持较高的流动性。

总体看,本期次级债券的偿付风险较小。

优势

1. 中期战略目标明确,可行性较强。
2. 风险管理和内控制度不断完善。
3. 业务发展迅速,区域市场竞争优势比较明显。
4. 资金来源稳定,长期存款比例较高。
5. 专项准备金计提充足。
6. 短期偿付能力较强。

关注

1. 公司治理结构需要进一步完善。
2. 资本充足率较低,业务发展受到较大约束。
3. 最大单一客户贷款比例,前十大客户贷款比例大大超过了监管指标的上限,贷款集中风险大。
4. 存在大量的股东关联贷款,贷款总额超过了股本,对本期债券偿付可能会产生不利影响。

一、发债主体概况

锦州市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为“锦州市商业银行”或“公司”），前身为锦州市城市信用联社，于1992年8月19日经辽宁省人民银行下发的辽银金便字[1992]第28号文件批准试营运，1997年1月28日经中国人民银行总行下发的银复[1997]29号文件批准，成立锦州城市合作银行，1998年10月8日根据中国人民银行与国家工商行政管理总局联合下发的银发[1998]94号文件规定，更名为“锦州市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公司初始注册资本为1.15亿元，经过历年增资扩股，至2006年底，公司拥有股本7.43亿元。

截至2006年底，锦州市商业银行的法人股东共53家，持股89.55%，自然人股东持股10.45%。前十大股东及其持股比例分别为：辽宁省锦州市财政局持股6.73%；辽宁东亚种业有限责任公司持股5.47%；锦州逸兴高校后勤服务有限公司持股5.39%；沈阳绿美绿化工程有限公司持股4.17%；营口宝地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持股4.04%；葫芦岛锌业股份有限公司持股4.04%；葫芦岛市商业银行持股3.77%；阜新市商业银行持股3.77%；锦州商银艺术装潢总公司持股2.96%；锦州市沥青厂持股2.78%。

根据营业执照所载明的经营范围，锦州市商业银行经营范围包括：吸收公众存款；发放短期、中期和长期贷款；办理国内结算；办理外汇业务；办理电子银行业务；办理票据贴现；发行金融债券；代理发行、代理兑付，承销政府债券；买卖政府债券；从事同业拆借；提供担保；代理收付款项及代理保险业务；提供保管箱服务；办理地方财政信用周转使用资金的委托贷款业务；经中国银行业监督管理委员会批准的其它业务。

锦州市商业银行目前实行总行——支行两级管理体制，设有总行营业部1家和支行98家，营业网点覆盖锦州市各区县。总行共设有18个部门，分别是：董事会办公室、监事会办公室、行长办公室、稽核条法部、公司业务部、国际业务

部、个人业务部、资产保全部、风险管理部、资金运营部、结算部、财务管理部、研究发展部、信息技术部、人力资源部、合规管理部、综合事务部和党群监察部。董事会下设专业委员会，包括审计委员会、风险管理委员会、关联交易控制委员会、提名委员会和薪酬委员会。锦州市商业银行现有员工2349人。

截至2006年底，锦州市商业银行资产总额219.27亿元，贷款余额123.93亿元；负债总额210.52亿元，存款余额204.99亿元；所有者权益8.75亿元。2006年，锦州市商业银行实现营业收入14.42亿元，净利润0.51亿元；2006年底，不良贷款率4.84%，资本充足率6.03%，核心资本充足率5.63%。

注册地址：锦州市太和区市府路69号

法定代表人：张伟

二、本期次级债券概况

1. 本期次级债券概况

债券名称：2007年锦州市商业银行次级债券

发行主体：锦州市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发行规模：人民币5亿元

债券品种：本期债券为10年期固定利率债券，第5年末发行人具有部分或全部赎回的选择权

债券利率：本期债券前5个计息年度的票面年利率将通过簿记建档方式确定，在前5个计息年度内固定不变；如果发行人不行使赎回权，则从第6个计息年度开始到本期固定利率债券到期为止，后5个计息年度的票面年利率在初始发行利率的基础上提高300个BP（1个BP为0.01%）。本期债券采用单利按年计息，不计复利，逾期不另计利息

发行人赎回权条款：发行人有权在第五年末的最后一日按照面值全部或部分赎回本期债券，具体确定办法将在本期债券发行前进行披露

付息兑付方式：具体利息支付办法将按照有关规定，由发行人在有关主管机关指定媒体上发

布的公告中予以披露

发行范围及对象：本期债券面向银行间市场成员发行

2. 本期债券性质

商业银行次级债券是由商业银行发行的、本金和利息的清偿顺序列于商业银行其他负债之后、先于商业银行股权资本的债券。本期债券发行后，如遇锦州市商业银行破产清算，本期债券本金和利息的清偿顺序在锦州市商业银行的其他负债之后、先于锦州市商业银行的股权资本。

3. 本期次级债券募集资金用途

本期债券的募集资金将用于充实锦州市商业银行的附属资本，提高其资本充足率，不用于弥补锦州市商业银行日常经营损失（除非该行倒闭或清算）。

三、行业分析

1. 行业概况

银行业在我国金融业中处于主体地位。截至2007年3月底，我国共有各类银行业金融机构3万多家，主要包括：3家政策性银行，4家国有商业银行，1家邮政储蓄银行，12家股份制商业银行，117家城市商业银行，626家城市信用社，30438家农村信用社，57家农村合作（商业）银行，4家外资法人银行，312家外资银行营业性机构等等。

2006年底，银行业金融机构境内本外币资产总额达到43.95万亿元，比上年同期增长17.3%；约占全部金融资产的73.25%。

银行业资产总额分布结构见表1。其中，国有商业银行2006年资产总额22.54万亿元，较上年的19.66万亿元增长14.7%；股份制商业银行资产总额7.14万亿元，较上年的5.81万亿元增长22.9%；城市商业银行资产总额2.59万亿元，较上年的2.04万亿元增长27.4%；其他类金融机构资产总额11.68万亿元，较上年的9.96万亿元增

长17.2%。在全部银行业金融机构资产中，国有商业银行资产总额占比为51.3%，呈逐步下降趋势，但仍处于十分重要的行业领导地位，对银行业的发展和金融秩序的稳定起着举足轻重的作用；股份制商业银行持续快速发展，资产总额占比达到16.2%，呈逐步上升趋势，已成为银行业中一支不可忽视的重要力量；城市商业银行作为区域性的银行业金融机构，竞争力受到一定程度的地域限制，但增长速度比较快，已经成为银行业中一个生力军；其他类金融机构中，农村信用社是农村金融市场的主要力量，外资银行目前在国内的市场份额不大，但随着《外资银行管理条例》的颁布实施，外资法人银行可以从事全面外汇和人民币业务，其发展潜力也不容忽视。

表1 2005~2006年银行业金融机构境内总资产分布

银 行	总资产 (万亿元)		增幅(%)		占比(%)	
	2005	2006	2005	2006	2005	2006
国有商业 银行 ¹	19.66	22.54	16.1	14.7	52.5	51.3
股份制商 业银行 ²	5.81	7.14	23.7	22.9	15.5	16.2
城市商业 银行	2.04	2.59	19.4	27.4	5.4	5.9
其他类金 融机构 ³	9.96	11.68	20.6	17.2	26.6	26.6
合 计	37.47	43.95	18.6	17.3	100	100

¹注：国有商业银行包括中国工商银行、中国农业银行、中国银行和中国建设银行

²注：股份制商业银行包括交通银行、中信银行、光大银行、华夏银行、广东发展银行、深圳发展银行、招商银行、上海浦东发展银行、兴业银行、民生银行、恒丰银行、浙商银行

³注：其他类金融机构包括政策性银行、农村商业银行、农村合作银行、外资金融机构、城市信用社、农村信用社、企业集团财务公司、信托投资公司、金融租赁公司和邮政储汇局等等

2. 运营环境

2003年以来我国坚持扩大内需的方针，持续推进稳健的财政政策和货币政策。从2003年开始，经济增长率一直在10%平台上，2003年的增长率为10.0%，2004年为10.1%，2005年为10.4%。我国经济已经从1997年亚洲金融危机

爆发后的调整恢复期，进入了一个新的快速增长期。

2006 年我国 GDP 总量 20.94 万亿元，增长率为 10.7%，同时各季度增速波幅也均在 1 个百分点左右，经济发展的稳定性显著增强。国民经济快速稳定增长有力地带动了就业规模的扩大，全国城镇新增就业 1184 万人，比上年多增 214 万人；年末城镇登记失业率 4.1%，比上年末下降 0.1 个百分点。全国财政收入为 39344 亿元，比上年增加 7694 亿元，增长 24.3%。规模以上工业企业实现利润 18784 亿元，比上年增长 31%，增幅提高 8.4 个百分点。39 个工业行业中有 38 个实现盈利，以往新增利润过于集中的状况有很大改观。全年居民消费价格总水平上涨 1.5%，在经济增长连续四年达到或略高于 10% 的同时，物价涨幅稳定在较低水平，这在我国发展史上是少有的，实现了“十一五”良好开局。

2007 年有利于我国经济发展的积极因素将占主导地位，预计国民经济仍将保持平稳较快发展。根据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第十一个五年规划，宏观经济政策的目标将从追求经济增长转向经济和社会的协调发展，在国际化、城市化与消费结构升级的共同推动下，中国经济将进入新一轮增长周期，国家统计局预计“十一五”期间我国 GDP 年均增长率将达到 8.5% 左右，“十一五”期末 GDP 总量将超过 26 万亿元，人均 GDP 近 1.9 万元，2010 年人均国内生产总值比 2000 年翻一番的目标将顺利实现；“十二五”(2010-2015 年)期间 GDP 年均增长率将达到 8% 左右。国民经济持续的快速发展，消费需求的逐步增长，企业效益的明显改善，城乡居民收入的不断提高等，均为银行业的持续良性发展提供了坚实的基础。

2006 年底广义货币供应量(M2)余额为 34.6 万亿元，比上年末增长 16.9%；狭义货币供应量(M1)余额为 12.6 万亿元，增长 17.5%；流通中现金(M0)余额为 2.7 万亿元，增长 12.7%。年末全部金融机构本外币各项存款余额 34.8 万亿元，增长 16.0%；全部金融机构本外币各项贷款余额 23.9 万亿元，增长 14.7%。M2 和 M1 实际

供应量分别高于央行年初制定的 16% 和 14% 的货币投放计划，尤其 M1 超量供给 3.5 个百分点。

随着建行、中行、工行、交行和兴业银行等上市，以及一些商业银行发行次级债券、混合资本债券，银行业从市场获得了大量资本。这些资本不仅提高了银行的资本充足率，也增加了这些银行信贷规模扩张的能力。2006 年上半年我国经济继续处于新一轮增长周期的上升阶段，信贷猛增是金融运行的一个突出特点。国家信息中心发布的数据显示，上半年各项人民币贷款累计新增 2.18 万亿元，同比增加 7233 亿元，已完成年初预定目标的 87.2%。从信贷结构来看，新增的人民币贷款主要是票据融资、短期贷款、基本建设贷款，而消费贷款（尤其是个人住房消费贷款）增长较慢，呈现出“三快一慢”的特点。针对信贷过快增长的形势，2006 年 4 月份以来央行联合发改委、财政部、建设部等政府部门已推出一系列调控措施，具体有：保持人民币汇率持续小幅升值，提高贷款基准利率，三次定向发行央行票据，两次提高法定存款准备金率，加强对商业银行的“窗口指导”，联合发改委等部门叫停“打捆贷款”等。对经济运行中的突出问题，党中央、国务院审时度势、不失时机地出台了一系列宏观调控政策措施，有效地避免了经济运行由偏快转向过热，保持经济平稳增长。

2007 年将保持货币供应量合理增长，着力优化信贷结构，广义货币供应量(M2)预期增长 16%。央行将综合运用多种货币信贷工具，继续加强银行体系流动性管理，引导金融机构把握信贷投放节奏，合理控制中长期贷款规模。严格限制对高耗能、高污染企业和产能过剩行业劣质企业的贷款，加大对“三农”、中小企业、自主创新、节能环保、社会事业和欠发达地区的金融支持力度。

3. 行业竞争

从目前我国金融结构来看，银行业仍然处于整个金融业的主导地位。但由于业务的同质性和混业经营发展的现实需求，金融业的竞争将日

趋激烈。

从修改后的《商业银行法》来看，其中关键性条款的修改为金融业混业经营留下了一定的法律空间，表明分业经营并不排斥在法律框架内银行、保险和证券业的合理交叉。事实上，银行、保险、证券三业的交叉和金融创新愈演愈烈，混业个案比比皆是，如：商业银行和基金公司的货币市场基金之争。证监会出台了《集合受托理财管理办法》，银行储蓄资金将可以合法、合规地流向中国证券市场；国内保险行业尤其是寿险行业当前及以后的快速发展，均存在对银行储蓄的分流影响。另外，从国内金融市场融资情况看，资本市场改革开放和稳定发展，直接融资渠道不断扩大，以银行贷款为主的间接融资比例将逐步降低。

银行业内部的竞争也渐次展开，且呈日渐激烈趋势。随着《农村资金互助社管理暂行规定》、《贷款公司管理暂行规定》、《金融租赁公司管理办法》和《村镇银行管理暂行规定》等法规章程的颁布实施，一大批新兴的银行业金融机构将通过组建审批，市场主体的增加，行业竞争也必将更为充分。

不过，由于银行业占金融业资产及业务的比重较大，目前来自这些方面的竞争并未对发展构成严重威胁，金融脱媒现象还不是非常明显，银行依然在金融业中占据有利的竞争地位。

从目前我国银行业内部的市场格局来看，四大国有商业银行依然占据主导地位。虽然国有银行的存、贷款市场份额均呈下降趋势，但凭借其网点多、覆盖面广和不断改革完善的经营机制，尤其相继经过股份制改革之后，在一段时间内其部分业务的优势地位有望继续保持。股份制商业银行则凭借更为规范的法人治理结构、灵活的管理机制、先进的电子信息技术和合理的网点布局，在市场竞争中占有一席之地，将会继续扩大其市场份额，提高竞争力。但是，国内银行在与外资银行进行竞争时，在风险管理、技术、产品创新等方面普遍处于劣势。随着《外资银行管理条例》的颁布实施，金融业全面开放以后，这种劣势可

能会进一步的凸现，从而也给内资银行的经营带来更大的竞争压力。

4. 锦州市经济、金融发展概况

锦州市位于“辽西走廊”东端，是连接华北和东北两大区域的交通枢纽。锦州市已基本形成了以石油化工、冶金、能源、机械、纺织、食品、造纸、电子、医药、建材为重点的门类齐全的工业体系，有多以上工业企业约 2000 个，其中特大型企业 2 户，大中型企业 73 户。锦州地下蕴藏着储量丰富的石油、天然气、煤炭、莹石、石灰石、膨润土等几十种矿藏，为经济的发展提供了丰富的资源条件。在农业方面，锦州市加快产业结构和经营模式的升级，推动县域工业发展，不断改善农民生活水平和生活环境。

2006 年，锦州市经济总体快速增长，全市实现地区生产总值 460 亿元，按可比价格计算，增长 16%；三次产业比重调整到 21:39:40；全社会固定资产投资完成 121.7 亿元，增长 30.4%；地方财政一般预算收入完成 20.6 亿元，增长 19.4%；实际利用外资 9558 万美元，增长 43.8%；实际利用域外资金 45 亿元，增长 40%；出口创汇完成 6.3 亿美元，增长 16.8%；城镇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 9981 元，增长 12.6%；农民人均纯收入 4165 元，增长 11.7%；居民消费价格总水平增幅 1%；城镇登记失业率控制在 5.3% 以内。

截至 2006 年底，锦州市金融机构存款和贷款余额分别为 574.7 亿元和 330 亿元，分别比上年末增长 12.3% 和 17.3%。

总体来看，锦州是我国东北老工业基地之一，地理位置优越，矿产丰富，工业基础雄厚，近年来，经济快速发展，但经济总量仍然偏小。随着振兴东北老工业基地和辽西北开发战略的逐步实施，锦州将保持目前经济、社会的快速发展的态势，同时也将为锦州市商业银行的发展创造更好的外部环境。

表 2 2006 年锦州市经济和金融发展指标 单位:亿元

项 目	总产值		财政收入		固定资产投资		金融机构存款		金融机构贷款	
	金额	同比增加	金额	同比增加	金额	同比增加	余额	同比增加	余额	同比增加
全 国	209407	10.7%	39344	24.3%	109870	24%	348065	16.0%	238519	14.7%
辽宁省	9257	13.8%	816.9	21%	5689	34.8%	-	-	9456	12.5%
锦州市	460	16%	20.6	19.4%	121.7	30.4%	574.7	12.3%	330	17.3%

5. 监管与支持

2003 年 3 月,国务院设立了中国银行业监督管理委员会,统一负责对中国银行业金融机构的监督管理工作。《中华人民共和国银行业监督管理法》的颁布实施,有利于完善我国银行业监管制度、强化监管手段、规范监管行为、提高监管专业化水平;有利于促进银行业金融机构依法、审慎经营,不断提高风险管理能力和经营管理水平,增强国际竞争能力。

银监会自成立以来的监管重点有:全面推行信贷资产五级分类管理;加强对商业银行资本制约和监管。《商业银行资本充足率管理办法》体现了审慎监管的原则,规定了商业银行的资本充足率计算标准,合理界定了各类资产的风险权重,适时将市场风险纳入资本监管框架,并规定商业银行资本充足率的最后达标期限为 2007 年 1 月 1 日,强化了商业银行资本硬约束。改进和完善法人治理及进行分类监管,充分借鉴国际通行的定量与定性相结合的评级办法,适时推出了《股份制商业银行风险评级体系》,旨在动态、综合地评价银行风险。《商业银行风险监管核心指标(试行)》的颁布也进一步加强对银行业的风险监管。

近年来,国家对银行业的支持主要表现在:实施审慎的市场准入,鼓励民间资本和外资入股现有商业银行;进一步拓宽资本补充渠道,允许银行将符合规定条件的次级定期债务、次级债券和混合资本债券,计入银行附属资本;继续大力支持国有商业银行进行股份制改造,并对不良资产进一步剥离;支持符合上市条件的股份制商业银行在国际和国内证券

交易市场上市,增强在资本市场上进行融资的能力;提高商业银行资产负债管理能力,允许具备一定条件的商业银行发行金融债券,旨在为商业银行提供增加长期稳定资金来源的渠道,以有效解决资产负债期限结构错配问题,同时通过主动负债,改变商业银行存款占绝对比重的被动负债局面,化解金融风险。

银监会 2007 年 2 月 28 日颁布的《中国银行业实施新资本协议指导意见》规定,针对我国商业银行具体情况,制定了实施新资本协议的时间表。采取了分类实施、分层推进、分步达标的原则。通过实施新资本协议,借鉴先进风险管理理念和方法,促使商业银行改进风险计量手段,健全风险管理组织体系,全面提升风险管理能力;同时完善商业银行资本监管制度,提高银行监管有效性,促进银行体系稳健运行和可持续发展。

在良好宏观经济和积极监管的背景下,我国银行业资产质量持续提升,资本充足率不断提高。截至 2006 年底,主要商业银行(指 4 家国有商业银行和 12 家股份制商业银行)按贷款五级分类的不良贷款余额为 11701.8 亿元,比年初减少 494.6 亿元;不良贷款率为 7.51%,比年初下降 1.38 个百分点。商业银行不良贷款不仅总体上保持余额和比例“双下降”的趋势,而且实现了各类商业银行不良贷款的全面“双降”。

资本充足率达标银行达到 100 家,比年初增加 47 家,达标率为 66.7%,资本充足率达标银行资产占商业银行总资产的 77.4%,比 2005 年末提高 2.3 个百分点。

总体看,目前我国经济运行良好,银行业稳定发展,国家对银行业的发展给予了大力支持,

商业银行的运营环境良好。

公司股东未对公司施加分红的压力，近三年利润未进行分配，而是用于转增股本金，以缓解股本金不足的压力，股东对公司的支持较好。锦州市财政局持有锦州市商业银行 6.73% 的股份，是第一大股东。锦州市政府通过资产置换，为解决锦州市商业银行账面上近 8 亿元不良贷款提供了一定的支持。在获得财政性存款方面，锦州商业银行在锦州地区占有绝对优势，这与锦州市政府的支持密不可分。另外，我们也注意到，锦州市财政局 2004 年末持有锦州市商业银行 19.09% 的股份，近三年持股比例快速下降，在未来对公司提供更大力度支持的可能性不大。

四、公司治理及内部风险控制机制

1. 公司治理

近年来，锦州市商业银行致力于改进和完善法人治理结构，按照股份制商业银行法律、法规的要求逐步健全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和高级管理层独立运作、相互制衡的机制。

股东大会是公司的权力机构，依法行使并决定公司的经营方针和投资计划、选举更换董事、监事，审议批准财务预算、决算，决定经营方针与经营计划等职权。董事会是公司的决策和业务执行机构，对股东大会负责，负责公司重大事项的提案和经营计划的执行。监事会是公司的监督机构，对股东大会负责，负责对董事会、高级管理层履职行为的合法性、合规性以及公司财务进行监督，对公司经营决策、风险管理和内部控制进行审计，并指导公司内部稽核部门的工作。行长对董事会负责，依照法律、法规、规章、公司章程及董事会授权，按照公司有关制度规定，组织开展锦州市商业银行的经营管理活动。公司建立了独立董事和外部监事制度，现有 3 名独立董事，2 名外部监事。

2004~2006 年，公司董事会分别召开 3 次、4 次和 6 次会议，采用传阅会签的形式，通过了公司年度工作总结、财务预算案、财务决算结果、利润分配计划、章程修订、收购城市信用社、与其它商业银行相互持股、扩充股本金、人事变动、用工制度改革、不良资产化解方案等多项重要决议，董事会运作正常。根据监管政策的要求，公司董事会下设审计、风险管理、关联交易控制、提名和薪酬 5 个专业委员会和董事会办公室。据了解，目前公司治理结构正处于改革的进程之中，新设的专业委员会尚未发挥实际作用。

公司监事会能按照公司章程的要求定期召开会议，对董事会通过的议案进行审计和监督，监事会下设审计、提名两个专业委员会和监事会办公室，专业委员会同样尚未发挥实际作用。

公司高级管理层成员大多具有丰富的经济管理和金融业从业经验。董事长张伟，兼任行长，在金融业从业多年。9 名高级管理人员平均年龄 50 岁，以本科和研究生学历为主，都具有丰富的银行业管理经验，专业能力强。目前锦州市政府在公司高管的任命方面仍有相当大的影响力。另外，公司董事长和行长由一人兼任，决策和经营未分离。

总体看，锦州市商业银行目前正处于业务规模迅速扩张时期，公司治理结构改革的速度未能跟上业务发展的要求，治理结构仍需完善。

2. 发展战略

锦州市商业银行总结过去 5 年的经验教训，在分析国内外经济金融环境和同业竞争情况的基础上，明确了自身发展的优势和劣势，制定了中期发展计划。在中期发展计划中，锦州市商业银行确立了跨区域经营及上市的战略定位，并提出了相应的战略目标（详见表 2）。

锦州市商业银行还制定了相应的发展策略，并细化到营销、业务、风险、渠道、资本和财务 6 个方面，以保证中期计划的顺利实现。

引进战略投资者是公司目前乃至今后一段时间的工作重心之一，公司已与韩亚金融集团、

德国投资与开发有限公司（DEG）和国际金融公司（IFC）等进行了初步的接洽，为下一步引进战略投资者做了前期准备。

表2 锦州市商业银行中期战略目标

资本充足率	≥ 8%
资产规模	≥ 300 亿元，争取≥350 亿元
股东回报	达到上市银行平均水平以上
员工薪水和福利	达到上市银行平均水平以上
异地分行建设	3~5 家，成为区域性银行
公司上市	完成公司上市工作

总体看，公司制订的总体发展战略适应区域经济发展步伐，符合自身发展的需要。从2006年经营状况分析，公司的各项措施已显露出预期的成效。

3. 内部管理体制

锦州市商业银行实行一级法人、总支行垂直管理体制，组织结构图见附录。按照“大总行、小支行”的基本思路，支行不具备独立法人资格，其经营活动在总行的授权下进行，受总行的领导，对总行负责。总行对支行的主要人事任免、业务政策、基本规章和涉外事务等实行统一管理。

为提高总行集中管理与处置能力，公司以市场营销和风险管理为两条主线，构造内部管理组织架构，将部门划分为市场营销、风险管理和支持保障三类：公司业务部、个人业务部、资金运营部为市场营销部门；风险管理部、稽核审计部、资产保全部为风险控制部门；综合事务部、人力资源部、信息技术部、财务管理部、结算部、发展研究部为支持保障部门。

人力资源管理

在人才的引进和人员管理方面，锦州市商业银行制定和实施了比较完善的制度，对需求申请、招聘、入职、培训、考核和职称评定等

都规定了严格的流程和操作规范。

为提高员工素质，锦州市商业银行定期举办员工在职学习、专业培训、技能比赛、脱产集训等活动。2005年，锦州市商业银行分三批组织高中级管理人员到欧洲进行学习考察，2006年11月，还组织第一批支行行长、机关部室主任和优秀员工到香港参加了由香港银行业协会专门为其举办的商业银行经营管理培训班。

截至2006年底，公司在岗员工2349人，其中大专以上学历的人员608人，占比25.88%；具有中高级以上职称人员179人，占比7.62%；30岁以下794人，占比33.80%。人员素质基本能够满足公司现阶段业务发展的需要。

目前，锦州市商业银行人力资源管理基本还停留在事务性、行政性阶段，对战略性人力资源管理重视不够。公司高层已经开始意识到这方面的不足，已经将建立专业、规范、科学的现代人力资源管理体制，吸引、留用、激励、培养符合其战略发展的人才，作为其今后的改革重点之一。

薪酬制度与激励机制

锦州市商业银行目前对薪酬管理执行较为明确的目标考核制度。根据不同的岗位，所有人员都有不同的考核标准，由考核薪酬员负责根据每月考核的结果，计算员工本月的岗位工资、技能工资和绩效工资。并且，业务培训的考核结果也作为计算工资的一个因素。公司目前的平均薪金水平高于本地区其他金融机构，并且通过集资建房的方式为员工提供了优厚的福利，这些优越的条件在引进人才方面起到了重要作用。

锦州市商业银行目前正进一步完善和推进岗级工资制，并开始探索建立以股票期权为核心的中高层管理人员激励机制，研究员工持股计划，将短期激励与长期激励相结合、经济激励与非经济激励相结合。

内控与稽核管理

锦州市商业银行按照风险管理和内部控制要求，进一步优化组织架构，建立包括信用风险、市场风险和操作风险在内的全面风险管理的专

职部门，强化稽核审计部门的独立性，明确各部门的风险控制职责。建立独立于业务条线的风险管理线和稽核线，实行风险经理和稽核专员制度，对内部控制水平不同的分支机构实施差别化管理。在进一步明确客户经理、风险经理和最终审批人风险责任的同时，不断规范对各风险管理岗位的授权，对贷款审批和资金运营等业务实施经济资本约束下的限额管理，加强风险业务岗位与风险监控岗位的分离，建立覆盖全行风险信息报告机制和评估反馈制度。

锦州市商业银行较为重视现场稽核检查力度，年均稽核频率达五次以上，对领导干部任期经济责任审计和离任稽核面达百分之百。近三年来，对部分支行及特种资产管理部等单位进行了表外业务及非信贷资产稽核。2006年4月，公司开展了商业贿赂专项治理工作，并制定了《锦州市商业银行高风险点业务管理办法》，加强了对重点岗位、重点人员、重点部位、重点环节的检查 and 监控，完善了内控制度。

总体看来，锦州市商业银行的内部管理制度较严格，稽核监督力度较大。

五、业务经营分析

近年来，伴随着宏观经济的快速稳定增长，锦州市商业银行的业务迅速发展（见图1）。

2004~2006年期间，锦州市商业银行的贷款余额与存款余额的年均复合增长率分别为32.13%和42.65%。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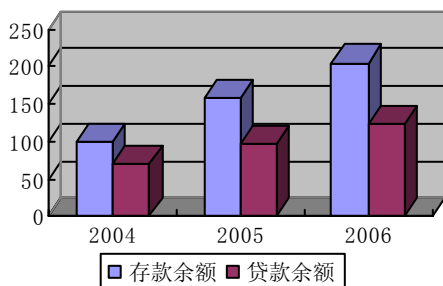


图1 锦州市商业银行 2004~2006 年存贷款余额

1. 存款业务

锦州市商业银行主要业务是存贷业务，利差是其最主要的利润来源，因此，公司重视存款业务。2006年底，锦州市商业银行各项存款余额204.99亿元，较2005年增加46.04亿元，增长了28.97%。其中，对公存款余额93.66亿元，比上年增加28.41亿元，占全部存款的45.69%，在当地市场占比为53.99%；储蓄存款余额111.33亿元，比上年增加17.63亿元，在当地市场占比为28.31%。存款总额连续两年列锦州市金融机构的第一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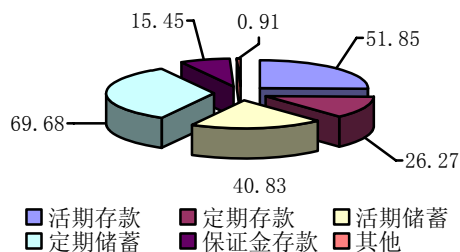


图2 2006 年底锦州市商业银行存款结构图

对锦州市商业银行2006年的存款结构（见图2）分析可见，其最主要的存款来源是定期储蓄存款、企业活期存款、活期储蓄存款和企业定期存款。企业和个人的活期存款占比为52.80%，定期储蓄和定期存款占存款总额的比例为47.20%，存款来源较为稳定。

锦州市商业银行的存款业务能够获得市场优势，首先得益于“家乡银行服务家乡人民”的市场定位；其次，公司网点数量众多，并提供多种代收费、代缴费金融服务，为扩大存款占有率奠定了良好的基础。

2. 贷款业务

2006年底，锦州市商业银行各项贷款余额123.93亿元（其中贴现余额8.02亿元），比年初增加27.09亿元，增长27.97%，在锦州地区的市场占有率为37.58%。贷款结构见图3：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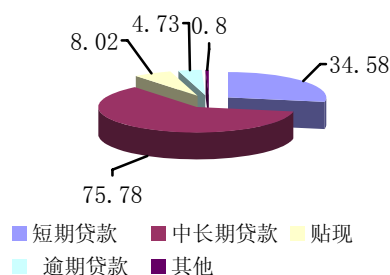


图3 2006年底锦州市商业银行贷款结构图

公司通过调整资产结构，转变增长方式，逐步构建资本金约束下的信贷资产组合模式。在客户开发方面，提出了“稳定基本客户群，建立培养优秀客户群，储备潜在目标客户群”的工作目标，在积极支持地方经济建设的同时，打破了对优秀客户开发的区域性限制，打破了对产品销售的区域性限制，以综合效益最大化作为信贷产品创新和客户管理创新的目标；在产品创新方面，在做好传统信贷业务的基础上，审慎开展签发银行承兑汇票、办理贴现、办理保函、办理有条件贷款承诺业务、小额担保贷款业务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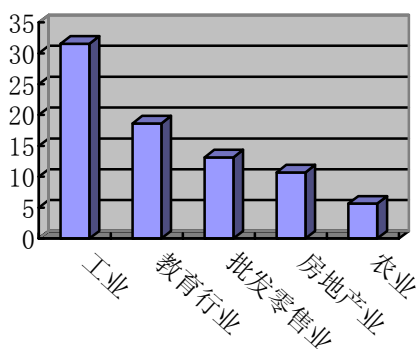


图4 2006年锦州市商业银行公司类贷款行业分布

在锦州市商业银行 2006 年的公司类贷款中，贷款余额占前五位的行业分别是：工业、教育行业、批发零售业、房地产业和农业，这五大行业贷款总额为 79.00 亿元，占比 64.33%。

在公司的贷款客户中，单一客户贷款余额超过公司资本净额 10% 的客户有 28 家，贷款余额总计 51.64 亿元，其中最大单一客户渤海大学的贷款余额达 6.40 亿元，单一客户集中度

为 66.20%，大大超过了监管指标的上限，主要的原因是锦州区域经济不够发达，优质客户较少，作为一家区域性的城市商业银行，经营区域受到限制，使得公司对贷款客户的可选性较小。

就贷款质量而言，公司通过制定切实可行的阶段性发展工作目标，以降低不良资产比率为工作重点，抓住政府对公司不良资产风险化解工作支持的机遇，大胆进行不良资产保全业务创新，努力探索不良资产经营工作新路，坚持实施依法清贷，努力盘活和灵活经营不良资产，不良资产经营管理工作成效显著，不良贷款余额及不良贷款率实现“双降”。截至 2006 年 12 月底，按五级分类口径，公司不良贷款余额为 6.00 亿元，不良贷款率 4.84%，不良贷款余额比年初减少 2.17 亿元，不良贷款率比年初下降 3.6 个百分点，其中收回不良贷款本金 1.69 亿元。公司贷款质量有了较大幅度的提高。

3. 中间业务

锦州市商业银行认识到中间业务是适应金融市场发展趋势、拓展银行业务领域、转变盈利模式的有效手段，大力拓展中间业务。公司开展了移动电话费、地税、社保、铁通电话费、取暖费、农电费、水费、工商、公交、有线电视代收、烟草、市内电费、交通罚没款代收费等业务，开通网点、缴费通、电话银行、ATM、POS 等多种渠道。从而积极扩大非利息收入的空间，寻找新的利润增长点，使盈利模式和收入结构更加科学合理。

截至 2006 年底，锦州市商业银行实现中间业务收入 1004 万元，较 2005 年增加 64 万元。

4. 国际业务

锦州市商业银行从 2005 年 11 月开始开展国际业务，时间较短。截至 2006 年底公司已经与 210 家代理行和 5 家账户行建立了业务关系。

为加快国际业务发展，努力提高国际业务市

场份额，公司提出了国际业务发展的长期战略和短期目标，“未来三年，国际业务在同业中处于领先地位；未来五年内实现外汇资产占总资产达到 10%以上，国际业务收益在全行收益中的比重达到三分之一”，并在在政策上寻求支持，获取尽可能多的业务许可，在结售汇头寸方面争取到 1000 万美元的限额，获得 1500 万美元的短期外债业务指标，获准在六家储蓄机构开办外币储蓄业务。截至 2006 年底，公司实现国际结算量 8828 万美元；国际业务融资 32 笔，金额 2258 万美元；外汇存款折合 537 万美元。

锦州市商业银行从事外汇业务时间较短，一些业务资质受限，平均每天的业务敞口量较小，风险相对较低。但由于不能提供更多的外汇业务，公司对客户的风险也就不能够做到更为全面的覆盖，由此也影响到其在市场上的竞争力。

六、业务风险管理分析

锦州市商业银行近年来逐步加强风险管理体系建设，在董事会下建立了风险管理委员会专司风险管理，但目前风险管理委员会的操作性还不强。

锦州市商业银行作为一级法人股份制银行，总行两级联系紧密，沟通便捷，信息交流充分，总行与支行对政策意图和全行形势的把握能够迅速达成一致，在风险管理方面形成了自己的一些特色。比如，总行能够利用管理链条短、决策快捷、应变能力强的优势，根据信贷市场情况，快速调整贷款利率水平和信贷政策，以引导支行规避风险。在规模较小，经营尚处于区域化的阶段，这种风险管理方式具有一定的竞争优势。随着业务的拓展和未来的跨地区经营，公司所面临的风险管理会有越来越大的压力。

1. 信用风险管理

在当前环境下，信用风险是锦州市商业银行面临的最主要风险。锦州市商业银行的信用风险主要存在于贷款、债券投资、票据承兑、信用证等业务之中。

截至 2006 年底，锦州市商业银行资产总额为 219.27 亿元，贷款余额为 123.93 亿元，贷款占资产总额的比例为 56.52%。2006 年，锦州市商业银行利息收入为 6.96 亿元，占全部营业收入的比重为 48.26%，是其收入的主要来源之一。由于贷款业务是锦州市商业银行最主要的资产业务之一，因此贷款损失风险是其面临最基本的信用风险。控制信用风险、保证利息和本金的按时足额收回是维持公司稳健经营至关重要的因素之一。

针对贷款业务的信用风险，锦州市商业银行采用专家审贷，并引用客户评级授信和债项评级等工具辅助决策。公司制定了统一的企业信用标准，对借款人的资信状况进行评估，并通过提升优质客户占比、制定贷款组合策略、风险预警机制等手段控制贷款风险。此外，公司将实施与德勤企业管理咨询（上海浦东）有限公司合作开发的风险内控项目，全面优化风险内控组织架构、管理和业务流程以及风险量化体系，并将风险考核指标纳入绩效考核机制中，从而将建立符合监管要求和国际先进银行标准的风险管理制度。通过对锦州市商业银行信贷程序和信贷档案的实地考察，我们认为公司能够较好的贯彻既定的信贷审批制度。

截至 2006 年底，锦州市商业银行按照五级分类口径，不良贷款余额为 6.00 亿元，比年初减少 2.17 亿元，不良贷款率为 4.84%，比年初下降 3.6 个百分点。锦州市商业银行重视贷款五级分类的真实性管理，基本上能够按照“按季认定，按月调整”的原则，按月对风险状况发生较大变化的信贷资产进行调整分类，并将五级分类结果统计汇总上报总行。

从 2006 年底锦州市商业银行的短期贷款、中长期贷款类型看（图 5），公司的贷款主要是

采用抵押和保证的方式。信用贷款在中长期贷款中占 20.57%，比例略高。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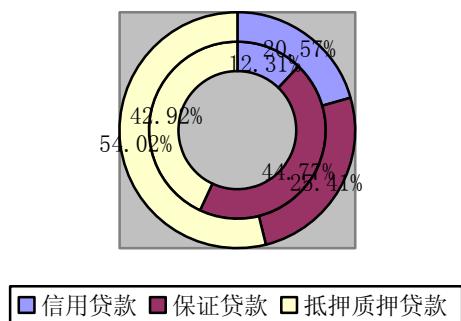


图5 公司短期、中长期贷款分类环状图

从贷款的客户结构上看，锦州市商业银行的贷款集中度高，2006 年底，最大单个客户贷款比例 66.20%，前十户贷款比例为 293.83%，高出规定的监管比例。贷款行业相对集中于工业、教育行业，与锦州地区的经济特点有关系，锦州地区作为老工业城市，工业为主要支柱产业。本期次级债发行后，锦州市商业银行的资本实力会得到增强，贷款集中度将会下降。

锦州市商业银行在做好不良贷款增量控制的同时，坚持依法清贷，拓展不良资产保全业务领域，把降低不良资产比重放在首位。同时，公司不断强化营销理念，多途径处理不良资产，抵贷资产经营工作成效显著。截至 2006 年底，收回不良贷款本金 1.89 亿元，物资变现 734 万元。

我们注意到，锦州市商业银行的关联贷款情况较为突出，截止 2006 年末，关联股东贷款占所缴股金比例超过 100% 的共有 29 户，金额达 16.71 亿元，其中最大一笔关联贷款占所缴股金比例达 2792%。这一情况虽然已经引起锦州市商业银行的关注，但目前还没有拟出行之有效的相对政策。

总的看来，锦州市商业银行 2006 年没有新增的不良贷款，信用风险管理工作较为全面，在目前区域化经营和规模较小的情况下，锦州市商业银行已经具有一定的信用风险控

制和化解能力。

2. 市场风险管理

商业银行经营过程中的市场风险主要来源于银行表内和表外业务因市场价格的不利变动所产生的损失。市场风险目前主要表现为利率风险和汇率风险。随着我国利率市场化进程的加快和汇率形成机制改革的深化，市场风险对城市商业银行，其中对锦州市商业银行的影响也开始逐步显现。

在利率风险对策上，锦州市商业银行对利率水平及结构的变动进行深入分析，关注利率变动可能对资产负债产生的影响，并以此为基础，调整资产负债结构与头寸，科学地调度与配置资金；充分发挥利率等金融工具的杠杆作用，从单纯对资产投向的规模管理逐步深化到对高、中、低盈利资产结构配置的管理，以利率水平划分高中低盈利资产，并根据利率水平的变化和资产风险度衡量利率风险，识别利率变化对银行核心业务收入的影响，并加以量化分析，提出调整盈利资产配置的对策；结合自身情况自主确定发行人存贷款利率、同业拆借利率等产品价格，根据客户的信用等级和风险特征，对不同贷款期限、不同信用等级的客户，实行差别利率管理。同时，了解同业的定位和经营测量，适时把握利率变动方向及特点，形成利率动态管理体制。

锦州市商业银行债券投资规模适中，截至 2006 年底，长期债券投资余额 33.12 亿元，比 2005 年增加 19.51 亿元，投资组合由国债和政策性银行债券构成。在利率市场化趋势日益明晰的市场条件下，利率风险管理对于锦州市商业银行的重要性将不断凸现。

在汇率风险方面，公司坚持稳健经营的原则。注重汇率信息的收集、分析和整理；在操作上尽量保持最低的结售汇头寸限额；建立长期业务伙伴关系，获取最优的交易价格；分析市场汇率变化趋势，把握交易时机；加强与企业沟通，尽量实现结售汇对冲。

总体而言，锦州市商业银行对现阶段的市场

风险管控较好。

3. 操作风险管理

银行经营涉及多种业务，只有按规范的程序和标准进行操作，才能保证整体的运行质量和运行效率。如果内部治理结构不合理，控制制度不完善，操作的程序和标准出现偏差，业务人员违反程序规定，内控系统不能有效识别、揭示和制止违规行为和不当操作，均可能导致操作风险。目前，操作风险正成为继信用风险之后的第二大风险源。因此，无论是从风险程度还是从风险广度上讲，操作风险都将是锦州市商业银行面临的一项挑战。

在建行初期，锦州市商业银行对授权、授信管理方式相对不够严谨，由此曾造成授权人在拓展公司业务的前提下，发生越权经营行为或对客户的授信缺乏综合统一管理，从而形成一定的操作风险。随着公司业务规模的扩大，在金融监管部门的指导下，公司针对授权授信管理先后颁布了《锦州市商业银行信贷审批操作规程》、《锦州市商业银行贷款审批会议规程》、《锦州市商业银行客户统一授信管理暂行办法》、《锦州市商业银行客户统一授信管理实施细则》等规章制度，进一步规范授权授信管理。

锦州市商业银行近年来加强对员工道德风险的控制，加强内部人员尤其是各级机构负责人、管理层、关键操作岗位人员防范道德风险意识，制定规范化的制度和流程、以及加强与监管部门的沟通；提高前台操作人员和后台监督人员的业务素质、技能，以防范来自内外的有意识蓄谋的舞弊行为。

锦州市商业银行在考核运营成本时，将防范操作风险的成本计入经济成本之中，以加强操作风险的管理。锦州市商业银行投保了雇员忠诚保证保险，以保险的方式弥补由员工的操作风险造成的损失。

此外，公司重点开展了内部稽核工作，对各分支机构的内控制度进行全面检查，要求各

分支机构严格贯彻总行下发的内部控制制度，对可能发生的安全隐患进行彻底根治。加大人事审批力度，进一步增强对员工职业道德水准的考察和职业道德教育。同时对已发生的案件导致的损失加强清收力度，最大程度减低公司损失。

总体而言，锦州市商业银行作为一个快速发展的股份制城市商业银行，在各项业务快速发展的同时，风险管理体制也在逐步完善。作为一级法人体制，由于管理层级较少，管理层能够对风险直接施加较为有效的管理。但目前仅限于锦州地区的区域化经营，使得公司无法在更大的市场范围内对信贷资产进行优化配置，同时，也无法做到在更大的市场范围内对风险作进一步的分散。随着公司规模扩大和将来的跨地域开展业务，这种以总行为核心的风险管理体制必将要发生变化，各种风险管理都将面对与之相适应的升级问题。

七、财务分析

锦州市商业银行提供了 2004 年、2005 年、2006 年财务报告。锦州渤海会计事务所对这些财务报告实施了审计，并出具了三份具有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截至 2006 年底，保留意见中，除不良贷款专项拨备计提不足情形已消除外，资本充足率未达标、贷款集中度高，无形资产尚未进行摊销等情形尚未消除。其中关于通过不良资产置换而来的 7.94 亿元无形资产，由于相关手续仍在办理当中，未能满足税法关于无形资产可在税前摊销的规定，摊销期限待定。

1. 财务概况

经审计的财务报表显示，截至 2006 年底，锦州市商业银行资产总额 219.27 亿元，贷款余额 123.93 亿元；负债总额 210.52 亿元，存款余额 204.99 亿元；所有者权益 8.75 亿元；2006 年实现营业收入 14.42 亿元，净利润 0.51 亿元；2006 年底，不良贷款率 4.84%，资本充足率 6.03%，

核心资本充足率 5.63%。

2. 资产质量分析

2004~2006 年，锦州市商业银行资产总额年均复合增长 33.55%。在资产组合中，存放央行款项、短期贷款、长期贷款、中长期贷款、长期投资等资产总和比重大。如表 3，相关资产总和在资产中的比重在 70% 以上。

表 3 锦州市商业银行资产结构 单位：亿元

项 目	2004 年		2005 年		2006 年	
	金额	比重	金额	比重	金额	比重
存放央行款项	12.05	9.80%	19.62	11.77%	26.66	12.16%
短期贷款	28.41	23.10%	28.67	17.19%	34.59	15.77%
中长期贷款	38.47	31.28%	57.33	34.39%	76.56	34.92%
长期投资	18.60	15.12%	14.25	8.55%	33.76	15.39%
合计	97.53	79.31%	119.87	71.90%	171.57	78.24%

2006 年底中长期贷款为 76.56 亿元，比 2004 年底增加 38.09 亿元，在资产中的比重提高了 3.65 个百分点。短期贷款在资产中的比重逐年下降，从 2004 年底的 23.09% 下降到 2006 年底的 15.77%。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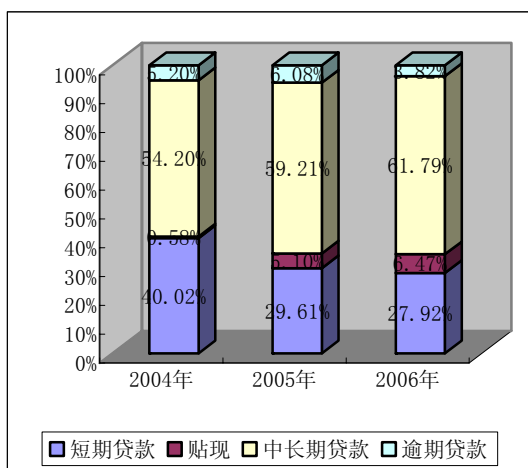


图 6 锦州市商业银行贷款结构

近 3 年，锦州市商业银行各项贷款余额年均复合增长率为 32.20%。如图 6，中长期贷款余额年复合增长率为 41.29%，在贷款中的比

重从 2004 年底的 54.20% 上升到 2006 年底的 61.79%。短期贷款余额在贷款中的比重逐年下降，从 2004 年底的 40.02% 下降到 2006 年底的 27.92%。贴现余额增长比较快，2006 年底贴现余额为 8.02 亿元，分别比 2004 年底、2005 年底增加 7.61 亿元和 3.08 亿元。

从贷款五级分类情况看，在锦州市政府的支持下，锦州市商业银行不良贷款主要通过资产置换进行化解，不良贷款率下降比较明显，同时有利于充分提取贷款损失准备金。

锦州市商业银行不良贷款率高于全国城市商业银行 4.78% 的平均水平，需加强贷款投放管理，以提高贷款质量。

锦州市商业银行根据贷款实际损失程度和盈利情况，将次级类贷款和可疑类贷款准备计提比例下调到最低标准：关注类贷款计提 2%，次级类贷款计提 20%，可疑类贷款计提 40%，损失类贷款计提 100%。

从表 4 看出，锦州市商业银行 2004 年和 2005 年专项准备金覆盖率低，专项准备金充足率不足 100%，2006 年增加了专项准备金提取力度，专项准备金覆盖率上升到 53.38%，专项准备金充足率高达 171.77%。

表 4 锦州市商业银行五级分类情 单位：百万元

项 目	2004 年	2005 年	2006 年
正常类	5006.65	7396.09	10539.21
关注类	1535.26	1470.59	1254.13
次级类	394.70	564.24	468.38
可疑类	161.22	222.87	106.02
损失类	0	29.68	25.13
不良贷款余额	555.92	816.79	599.53
不良贷款率	7.83%	8.43%	4.84%
提取专项准备金	30.00	160.00	320.00
应提专项准备金	174.13	261.08	186.29
专项准备金覆盖率	5.40%	19.59%	53.38%
专项准备金充足率	17.23%	61.28%	171.77%

注：专项准备金覆盖率 = 提取专项准备金 ÷ 不良贷款 × 100%
专项准备金充足率 = 提取专项准备金 ÷ 应提专项准备金 × 100%

2006 年底，锦州市商业银行一般准备金余

额为 8746 万元，为贷款余额的 0.71%，低于 1%，贷款损失准备金总额为 40746 万元，与不良贷款的比例为 67.96%。

锦州市商业银行投资主要以长期债券投资为主，投资组合由国债和政策性银行债券构成，信用风险很低。长期股权投资余额 6425 万元，其中包括投资阜新市商业银行和葫芦岛市商业银行的股权投资，两项投资额共计 5600 万元，投资性质为相互持股。

审计报告显示，2006 年底锦州市商业银行抵债资产余额为 6.72 亿元，其中房地产价值为 6.65 亿元。房地产按使用状态分为借用、自用、闲置、出租、被占用等五种，分别占房地产总额的 3.32%、8.07%、57.16%、13.04%，18.41%。其他抵债资产主要是车辆、物资等。目前，锦州市商业银行未对抵债资产计提减值准备。

2006 年底，锦州市商业银行无形资产余额为 7.94 亿元，该项资产是根据《锦州市政府支持市商业银行化解不良资产方案》（锦政办发[2004]104 号）的有关规定，锦州市政府将包括动物园、古塔公园、凌河公园、儿童公园、南站广场、凌河南大桥、凌川大桥、凌河西大桥等资产所有权划拨给锦州市万通资产管理公司，同时资产管理公司将该等资产与锦州市商业银行进行不良资产置换。该公司受托对置换的不良资产进行日常管理工作。

根据规定，由锦州市政府拨入的资产经营期限暂定为 20 至 30 年，以便逐年进行摊销，摊销完毕之后，锦州市商业银行将无形资产科

目中的资产归还政府。实际上，此次不良资产置换是将相关的不良贷款核销转变为无形资产的摊销，使不良贷款余额减少，不良贷款率下降。但由于相关手续仍在办理之中，尚未满足税法关于无形资产可在税前摊销的条件，因此锦州市商业银行尚未对该等无形资产进行摊销。

经了解，锦州市商业银行正在与其股东及锦州市政府就化解相关不良资产寻求进一步的解决方法。目前尚未制定可行的方案。

总体看，锦州市商业银行资产总额增长较快，中长期贷款余额快速增长；通过不良资产置换，不良贷款率下降较明显，专项准备金率逐年提高；投资资产以高信用等级的国债和政策性银行债券为主，信用风险很小。锦州市商业银行应尽快解决通过不良资产置换而拥有的无形资产摊销问题，并对抵债资产计提减值准备。

3. 经营效率及盈利能力

锦州市商业银行主营业务为存贷业务，其营业收入主要来源于利息收入和金融机构往来利息收入，两项收入占营业收入的 99%。

2004~2006 年锦州市商业银行营业收入年均复合增长率 53.43%。2006 年营业收入 14.43 亿元，比 2004 年增长 8.29 亿元。其中利息收入 6.96 亿元，占比 48.26%；金融机构往来利息收入 7.36 亿元，占比 51.00%，主要为系统内往来利息收入。2006 年系统内往来收入 6.57 亿元，比 2005 年增加了 2.36 亿元，占金融机构往来利息收入的 89.27%。

表 6 营业收入构成

项 目	2004 年		2005 年		2006 年	
	金额(万元)	比例	金额(万元)	比例	金额(万元)	比例
营业收入	61,326	100%	102,172	100%	144,255	100%
利息收入	36,976	60.29%	54,679	53.52%	69,617	48.26%
金融机构往来利息收入	23,745	38.72%	46,554	45.56%	73,569	51.00%
其他营业收入	605	0.99%	939	0.92%	1069	0.74%

注：其他收入包括：手续费收入、外汇业务收入、其他营业收入；营业收入未包括投资收益

近年来，锦州市商业银行加大了中间业务发展力度，手续费收入增长较快。2006 年手续费收入 1004 万元，分别比 2004 年、2005 年手续费收入增加 530 万元、135 万元。

2004 年、2005 年及 2006 年，锦州市商业银行年末利息回收率分别为 83.90%、92.60%、96.40%，利息回收能力逐年提高，总体上看，利息回收水平一般。

表 7 锦州市商业银行营业支出构成

项 目	2004 年		2005 年		2006 年	
	金额(万元)	比例	金额(万元)	比例	金额(万元)	比例
营业支出	58,540	100%	98,640	100%	137,105	100%
利息支出	10,633	18.16%	18,678	18.94%	26,179	19.09%
金融机构往来利息支出	25,557	43.66%	42,579	43.17%	67,785	49.44%
手续费支出	77	0.13%	138	0.14%	182	0.13%
营业费用	16,129	27.55%	21,154	21.44%	23,230	16.94%
固定资产折旧费	2,284	3.90%	3,060	3.10%	3,729	2.72%
提取准备	3,753	6.41%	13,000	13.18%	16,000	11.67%
其他营业支出	108	0.18%	32	0.03%	0	0

注：其他业务支出包括外汇业务支出、其他营业支出

2004~2006 年，锦州市商业银行营业支出年均复合增长率 53.74%，比营业收入增长率略低 0.16 个百分点。从支出构成看，主要营业支出为利息支出、金融机构往来利息支出、营业费用及提取资产减值准备。2006 年，利息支出比重为 19.09%；金融机构往来利息支出比重为 49.44%，其中系统内往来利息支出 6.57 亿元，占金融机构往来利息支出的 96.90%。营业费用支出比重为 16.94%，比 2004 年、2005 分别下降了 10.61 个百分点和 4.5 个百分点。2005 年、2006 年锦州市商业银行增加了资产减值准备金计提，提取准备在营业支出中比重分别为 13.18%，11.67%，高于 2004 年的占比。

锦州市商业银行投资比较慎重，投资收益比较稳定。2006 年投资收益 7092 万元，比 2004 年增加 1730 万元，比 2005 年减少 512 万元。

近年来，锦州市商业银行加强营业费用控制，成本收入比逐年下降。

表 8 锦州市商业银行成本收入比

指 标	2004 年	2005 年	2006 年
成本收入比	60.79%	50.72%	47.18%

注：成本收入比 = (营业费用 + 固定资产折旧) ÷ (净利息收入 + 净手续费收入 + 投资收益) × 100%

锦州市商业银行盈利状况逐步改善，贷款损失专项准备金提取额逐年增加，2006 年提取充足。2006 年拨备前利润为 2.57 亿元，比 2005 年增加 5658 万元。

锦州市商业银行净利润逐年提高，2006 年实现净利润 5113 万元，比 2004 年增加 1963 万元，比 2005 年增加 1736 万元。

锦州市商业银行资产收益率较低，盈利能力较弱，考虑到 2004 年、2005 年准备金计提未充足，而 2006 年充分提取专项准备金后，平均总资产收益率比 2005 年有所提高，表明锦州市商业银行盈利能力正在改善。近年来，锦州市商业银行净资产收益率逐年下降，主要是由于锦州市商业

银行不断地增资扩股。

考虑到 7.94 亿元的无形资产尚未进行摊销，如果按照 20 至 30 年摊销年限计算，每年应摊销 3970 万元至 2640 万元，这将加大锦州市商业银行的盈利压力。

表 9 锦州市商业银行盈利情况 单位:万元

项 目	2004 年	2005 年	2006 年
拨备前利润	9,787	20,042	25,700
净利润	3,150	3,377	5,113
平均总资产收益率	0.28%	0.23%	0.26%
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0.98%	7.26%	6.98%

注：拨备前利润 = 利润总额 + 资产减值准备

锦州市商业银行根据区域经济、自身战略和业务发展情况制定了 2007~2009 年经营发展目标。

预计 2009 年底，锦州市商业银行资产总额将达到 292 亿元。2007~2009 年期间，预计税后利润年均复合增长率为 28.56%。盈利能力的提高，有利于锦州市商业银行充分提取贷款损失准备金，消化不良资产。

表 10 锦州市商业银行经营预测 单位:万元

数据内容	2007 年	2008 年	2009 年
预计资产总额	2,410,000	2,650,000	2,920,000
预计所有者权益	99,599	115,499	135,499
预计营业收入	160,000	177,700	197,273
预计实现利润总额	20,640	26,300	32,430
预计税后利润	12,100	15,900	20,000

4. 流动性及资本充足性

从资产结构看，2006 年底，锦州市商业银行长期资产占资产总额的 54.56%。其中以中长期贷款为主，中长期贷款比例已达 110.40%(余期一年以上的人民币中长期贷款期末余额除以余期一年以上的人民币中长期存款期末余额)，如果长期存款增长速度低于长期贷款增长速度，中长期贷款

比例将可能进一步提高。

从近三年流动性情况看，存贷比逐年下降，并保持较强的资产流动性，短期偿付能力较高。备付金率保持在 5% 以上，满足监管要求。

表 11 锦州市商业银行流动性情况

项 目	2004 年	2005 年	2006 年
存贷款比例	69.82%	57.81%	56.54%
备付金率	5.50%	5.30%	5.50%
本币资产流动性比例	56.20%	64.50%	59.10%

2004~2006 年，锦州市商业银行经营活动平均每年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 13.33 亿元，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平均每年净增加额为 2.49 亿元。总体看，锦州市商业银行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能力正步提高，可以提供较充裕的运营现金流。

2006 年底，风险加权资产与资产总额比例低于 2005 年底的比例，说明资产承载的风险降低。

近年来锦州市商业银行业务快速发展对资本金需求增加，对资本充足性压力较大。锦州市商业银行通过公积金转增、增资扩股等渠道增加资本金。2006 年底，实收资本由 2004 年底 2.56 亿元，增加到 7.43 亿元，资本充足率提高到 6.03%，核心资本充足率提高到 5.63%。锦州市商业银行资本充足率低于全国城市商业银行平均资本充足率 8.5% 的水平。

表 12 锦州市商业银行资本充足性指标

项 目	2004 年	2005 年	2006 年
股本(亿元)	2.56	4.92	7.43
核心资本净额(亿元)	1.95	4.62	8.47
资本净额(亿元)	2.69	5.21	9.06
风险加权资产(亿元)	88.25	125.02	150.36
风险度(%)	71.76	74.98	68.57
资本充足率(%)	3.05	4.17	6.03
核心资本充足率(%)	2.21	3.69	5.63

注：风险度 = 风险加权资产 ÷ 资产总额 × 100%

5. 本期债券偿债能力分析

锦州市商业银行本期拟发行 5 亿元次级债券，以充实附属资本，提高资本充足率。本期债券发行后，资本充足率将提高到 8.95%，资本充足率达标。

2007~2009 年预计税后利润总计 4.8 亿元，是本期债券本金的 96%，具有一定的保障。

从现金流量情况看，近三年平均每年产生的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为 2.49 亿元，在正常的经营情况下，锦州市商业银行的现金流量比较充裕，有利于本期债券的利息支付。

2006 年底，锦州市商业银行长期债券投资余额为 33.12 亿元，是本期债券本金的 6.62 倍，具有较高的保障水平。

2006 年底，锦州市商业银行股东权益是本期债券本金的 1.75 倍。根据预测，2009 年股东权益将达到 13.55 亿元，该比例可提高到 2.71 倍。另一方面，锦州市商业银行存在比较大的股东关联贷款问题，2006 年底关联贷款总额为 16.91 亿元，远远高于 7.43 亿元股本金。如此大量的关联贷款的长期存在，有可能对本期次级债券的偿付产生负面影响。

总体看，锦州市商业银行资产和资本不断扩大，盈利能力逐步提高，以及较强的流动性，对偿还本期债券及利息具有较好的保障。但大量的股东关联贷款值得关注，因此在债券存续期内，我们将继续关注股东关联贷款额和贷款分类的变化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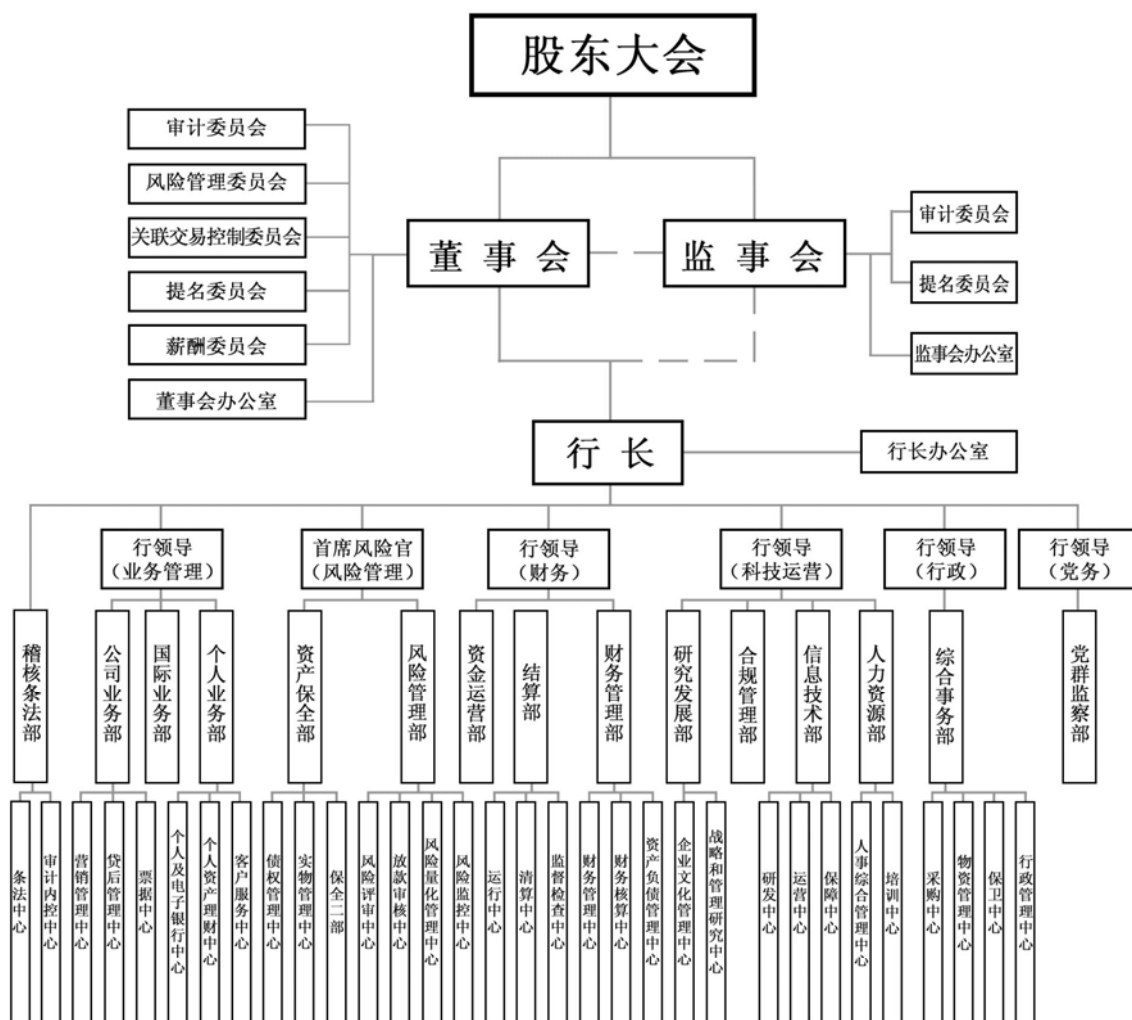
的利息和到期偿还本金。我们认为，锦州市商业银行在正常经营情况下对本期次级债券的偿付能力较强。

综合分析，本期次级债券的偿付风险较小。

八、综合评价

锦州市商业银行是一家在锦州地区具有比较明显市场竞争力的城市商业银行。在区域经济平稳发展的背景下，锦州市商业银行逐步健全公司治理结构，业务发展良好，风险管理水平正逐步提高，资产、资本规模不断扩大，盈利能力逐步改善，以及较强的流动性，可以保证锦州市商业银行按债券条款规定及时支付本期次级债券产生

附录1：组织机构图



附录2：2004~2006年资产负债表

单位：万元

资 产	2006 年 12 月	2005 年 12 月	2004 年 12 月
流动资产：			
现金及银行存款	17856	12153	8684
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266609	196250	120521
存放同业款项	135798	27597	3924
存放联行款项	138	134	13535
拆放同业	2428	228	
拆放金融性公司			
短期贷款	345866	286732	284055
进出口押汇	169		
应收利息			
其他应收款净额	2011	3866	3149
贴现	80249	49433	4160
短期投资		102662	39000
代理证券			3
买入返售		15000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债券投资			
其他流动资产	95	123	
流动资产合计	851219	694178	477031
长期资产：			
中长期贷款	765602	573288	384661
逾期贷款	23999	31152	27497
呆滞贷款	21309	25198	9411
呆账贷款	2092	2544	
减：贷款损失准备	40746	24746	10424
长期债券投资	331184	136054	185182
长期股权投资	6425	6425	825
固定资产净额	74701	73878	33091
在建工程	11760	8409	8989
长期资产合计	1196325	832202	639232
无形资产及其他资产：			
无形资产	79435	79435	79435
长期待摊费用	1340	1670	1499
待处理抵债资产	64406	59768	32581
无形资产及其他资产合计	145182	140873	113515
递延税项			
递延税款借项			
资产总计	2192726	1667253	1229778

负债及所有者权益	2006 年 12 月	2005 年 12 月	2004 年 12 月
流动负债：			
短期存款	733283	526449	321924
短期储蓄存款	467493	384081	265599
财政性存款	5464	5788	3261
向中央银行借款			
同业存放款项	7572	1708	8752
同业拆入	3	3	3
应付代理证券款		1	
卖出回购	30000		90225
委托存款	34		
汇出汇款	16	16	13193
应解汇款及临时存款	875	7	2
存入短期保证金	154495	122161	73375
应付利息	6158	3004	1598
应付工资			
应付福利费	-4	3	-36
应交税金	1614	1639	-147
其他应付款	2032	2685	1977
应付利润			31
应付股利			
预提费用			
其他流动负债	2374	3811	69581
流动负债合计	1411439	1051386	849338
长期负债：			
长期存款	47930	3865	1878
长期储蓄存款	645858	552906	344632
存入长期保证金			
应付可转换公司债券			
应付次级债券			
其他长期负债			
长期负债合计	693788	556771	346510
负债合计	2105227	1608158	1195848
股东权益：			
股本	74264	49233	25586
资本公积	1767	2	2
盈余公积	4817	3972	3515
未分配利润	7227	5941	4827
外币折算差额	-576	-53	
股东权益合计	87499	59095	33930
负债和股东权益总计	2192726	1667253	1229778

附录3：2004~2006年利润表

单位：万元

项 目	2006 年度	2005 年度	2004 年度
营业收入	144255	102172	61326
利息收入	69617	54679	36976
金融机构往来收入	73569	46554	23745
手续费收入	1004	869	474
汇兑收益	48		
其他营业收入	17	70	131
营业支出	137104	98640	58540
利息支出	26179	18678	10633
金融机构往来支出	67784	42579	25557
手续费支出	182	138	77
营业费用	23230	21154	16129
固定资产折旧	3729	3059	2284
外汇业务支出		1	
其他营业支出		31	107
资产减值准备支出	16000	13000	3753
营业税金及附加	3985	3081	2086
营业利润	3166	450	700
加：投资收益	7092	7604	5362
加：营业外收支净额	-557	-1012	-28
利润总额	9701	7042	6034
减：所得税	4588	3665	4236
净利润	5113	3377	3150

附录4：2004~2006年利润分配表

单位：万元

项 目	2006 年度	2005 年度	2004 年度
1、净利润	5113	3377	3150
加：年初未分配利润	5941	4827	6144
一般风险准备转入			
其他转入		742	
减：不良资产处置损失专项准备			
2、可供分配利润	11054	8946	9294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338	180	844
提取法定公益金	169	90	557
提取一般准备	1000		
其他提取	209		
3、可供投资者分配的利润	9338	8676	7893
减：应付优先股股利			
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338	180	557
应付普通股股利		129	100
转作资本（或股本）的普通股股利	1703	1081	1592
其他分配	70	1345	817
4、未分配利润	7227	5941	4827

附录5：2004~2006年现金流量表

单位：万元

项 目	2006 年度	2005 年度	2004 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贷款利息收入收到的现金	69,617.01	54,679.48	36,975.80
金融机构往来收入	7,846.68	4,446.65	1,604.65
其他营业收入收到的现金	17.10	70.14	130.78
活期存款吸收与支付净额	241,239.23	270,024.02	82,737.45
吸收的定期存款	1,324,780.15	1,134,960.78	703,014.10
收回的中长期贷款	108,268.72	59,408.17	379,524.86
同业存放款项吸收与支付净额		-7,044.02	-9,396.72
与其他金融机构拆借资金净额	-2,200.00		5,000.00
金融机构其他往来收到的现金净额	30,827.32	-89,892.73	-14,747.53
租赁收入			
证券及租赁业务现金增加净额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手续费收入收到的现金	1,004.35	868.60	474.31
汇兑净收益收到的现金			
债券投资净收益收到的现金	7,092.17	7,604.19	5,361.89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788,492.72	1,435,125.28	1,190,679.59
存款利息支出支付的现金	26,178.80	18,677.72	10,633.00
金融企业往来支出支付的现金	626.26	-9,332.57	12,558.37
手续费支出支付的现金	181.52	137.77	76.71
营业费用支付的现金	13,676.88	11,244.60	6,445.40
其他营业支出支付的现金		31.26	107.83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9,553.00	9,909.11	8,513.93
支付的定期存款	1,113,096.39	988,732.92	609,667.99
短期贷款收回与发放净额	89,009.22	-15,188.19	21,989.28
发放的中长期贷款	302,686.02	231,074.39	176,206.87
支付营业税及附加	3,985.22	3,081.49	2,085.64
支付的所得税款	4,587.93	3,664.79	2,884.65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31,700.46	-2,461,222.37	248,774.32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695,281.71	1,219,189.09	1,099,943.9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3,211.01	215,936.20	90,735.61
二、流动资金变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存款增加收到的现金			
中央银行准备金减少收回的现金			
同业间及金融性公司间拆放减少收回的现金			
贴现减少收回的现金			
租赁业务收回的现金			
再贴现收到的现金			
已核销逾期贷款回收收到的现金			
其它业务收到的现金			

因流动资金变动产生的现金流入小计			
进出口押汇增加支付的现金			
同业间存放减少支付的现金			
保证金减少支付的现金			
其他负债减少支付的现金			
贷款增加支付的现金			
债券投资净增加支付的现金			
其他应收暂付款增加支付的现金			
其他应付暂收款减少支付的现金			
委托存款减少支付的现金			
递延资产、无形资产增加支付的现金			
其他资产增加支付的资金			
因流动资金变动产生的现金流出小计			
因流动资金变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营业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三、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所收到的现金	134,662.10	44,332.23	18,921.70
分得股利或利润所收到的现金			
取得债券利息收入所收到的现金	7,085.77	7,306.74	5,212.69
处置固定无形和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	1,983.48	50.51	742.42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43,731.34	51,689.48	24,876.81
购建固定无形和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9,945.50	25,011.90	1,485.64
权益性投资所支付的现金			
债权性投资所支付的现金	225,970.80	208,291.54	122,398.31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35,916.31	233,303.44	123,883.96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2,184.96	-181,613.95	-99,007.15
四、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权益性投资所收到的现金	23,327.43	16,018.08	8,300.00
发行债券所收到的现金			
借款所收到的现金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3,327.43	16,018.08	8,300.00
偿还债务所支付的现金			
发生筹资费用所支付的现金			
分配股利或利润所支付的现金			
偿付利息所支付的现金			
融资租赁所支付的现金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3,327.43	16,018.08	8,300.00
五、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			
六、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4,353.48	50,340.32	28.45

2007 年锦州市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5 亿元次级债券跟踪评级安排

根据联合资信评估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联合资信”）与锦州市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发行人”）签署的协议，本次信用评级结果的有效期为发行人本期发行的次级债券的存续期。

发行人承诺，信用评级工作结束之日起，在次级债券存续期间，发行人每次发布年度报告后 20 天内，应按联合资信要求，向联合资信提供包括该年度资产负债表、损益表、现金流量表以及影响信用状况的重大变动事项等内容在内的跟踪评级资料。发行人如发生重大变化，或发生可能对发行人信用状况产生较大影响的突发事件，将在重大变化和突发事件发生后 5 个工作日内通知联合资信并向联合资信提供有关资料。

联合资信承诺，在有效期内，联合资信根据发行人提供的跟踪评级资料进行定期跟踪评级，联合资信将在收到跟踪评级资料后 20 个工作日内向发行人提供跟踪评级结果及跟踪评级报告。发行人如发生重大变化，或发生可能对发行人信用状况产生较大影响的突发事件，联合资信将进行不定期跟踪评级，联合资信将在发行人提供相关资料后 10 个工作日内向发行人提供不定期跟踪评级结果及跟踪评级报告。

联合资信将根据实际情况，对发行人进行不定期跟踪评级，并随时据实进行信用等级调整并予公布。如发行人不能及时向联合资信提供有关定期和不定期跟踪评级资料，联合资信将根据有关情况调整发行人的信用等级并予以公布；必要时，可公布发行人的信用等级暂时失效，直至发行人向联合资信提供有关跟踪评级资料。

根据《商业银行次级债券发行管理办法》规定，联合资信将保证在次级债券存续期间，于每年 7 月 31 日前向发行人提交跟踪评级报告。

联合资信将指派一个联系人及时与发行人联系，并及时出具有关跟踪评级报告。

